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 商借教師 張兆硯 電話: 3322101#7524

電子信箱: ss09955084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桃園區建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5月1日 發文字號:桃教中字第113004001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735100E 1130040010 ATTACH1.pdf)

主旨: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「113年 度第1梯次國中小英語課採英語授課工作坊」報名簡章1 份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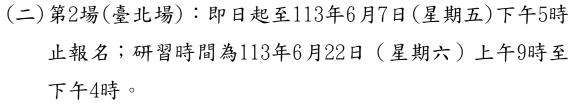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3年4月2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051019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教學專業能力,國教署委請臺師大依國小及國中教育階段分別辦理旨揭工作坊,期透過全英語教學實踐、影片示例及實作討論,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全英語教學策略與技巧。
- 三、實施對象:全國現職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英語教師、英語代理教師及英語科實習教師。
- 四、各場次報名及辦理時間如下:
 - (一)第1場(臺中場):即日起至113年5月31日(星期五)下午5時止報名;研習時間為113年6月15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











- (三)第3場(高雄場):即日起至113年6月14日(星期五)下午5時止報名;研習時間為113年6月29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- (四)第4場(花蓮場):即日起至113年8月2日(星期五)下午5時 止報名;研習時間113年8月17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 午4時。
- 五、報名方式:請掃描簡章上QR碼以填寫報名表單,並於各場 次報名截止前至簡章中所列報名表連結填寫報名資料,額 滿為止。
- 六、旨揭工作坊採實體課程方式辦理,全程參與旨揭工作坊之 教師將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。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參與教師公 (差)假登記,並請依教師實際參與研習時數給予補休(課務 自理);倘研習是日教師仍有課務,請協助派代及安排相關 職務代理人。
- 七、旨揭工作坊詳細內容請參閱報名簡章,倘有相關問題,請 逕洽下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聯絡人:
 - (一)楊慧欣小姐(電話:02-7749-7796,電子信箱:juce@ntnu.edu.tw)。
 - (二)陳薏如小姐(電話:02-7749-7797,電子信箱: yi6107ju0006h@ntnu.edu.tw)。
 - (三)陳柏瑋先生(電話: 02-7749-5938,電子信箱: tonv21232@ntnu.edu.tw)。





正本: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